

泸州市龙马潭区张家祠北路延伸段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为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泸州市龙马潭区发展和改革局(核准机关名称)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泸龙发改行审【2020】38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比选文件在泸州市龙马潭区发展和改革局(投资主管部门名称)的备案号(若为 /)。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业主：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2.2 建设地点：泸州市龙马潭区石洞街道

2.3 项目规模：道路全长约 900 米，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为 40km/h，道路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

2.4 计划工期：73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2022 年 07 月

2.5 项目总投资：3500 万元

2.6 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7 代理项目估算金额：3500 万元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业绩要求：近三年来，申请人至少已完成10个(0-10) 市政公用工程类 类似分类项目业绩。

3.2 拟任本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近三年来，拟任项目负责人至少已完成10个(0-10)类似项目个人业绩，每个项目的中标金额应不低于第 2.7 款“代理招标估算金额”的20% (0-100)。

3.3 拟任本项目人员要求：拟任本项目负责人 1 人，主要专职技术人员 3 人；

3.3.1 拟任本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①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提供职称证及任职文件），②具有四川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用方章（并提供带二维码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建造师注册证书信息一致的《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上查询截图），③四川省评审专家（提供评审专家资格证书复印件）；

3.3.2 主要专技术人员：须具有四川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从业人员专用章（并提供《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上查询截图）；

3.3.3 拟任项目负责人和主要专技术人员是申请人本单位人员；

注：以上所有人员须为比选申请人本单位人员，需提供比选申请人为其缴纳最近6个月（从购买比选文件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6个月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企业设立或人员入职不足6个月的可少于6个月）连续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3.4 提供的执业资格信息应与《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在本单位的人员资格信息一致；

3.3.5 项目负责人业绩为市政公用工程类，需提供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发布的：①代理机构比选结果公示截图（在此代理项目中为项目负责人），②公开招标的招标公告截图，③中标候选人公示截图；项目负责人业绩以发出的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3.3.6 以上资料有一项不满足，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3.3.7 比选文件中有矛盾的地方，以此处要求为准。

3.4 没有被限制申请的情形和不存在同时申请的情形。

3.5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3.6 法律法规有特殊要求的从其规定：

3.6.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3.6.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

3.6.3 比选申请人类似项目业绩资料按比选文件第二章申请人须知2.1-2.8条文要求，提供四川省国家工程投资建设项目公开招标的相关证明文件材料及业绩完整截图（有效的代理合同为《四川省国家工程投资建设项目委托招标代理合

同（规范文本）（CH-01-0501）双方签订无需经过备案的委托代理合同》）中选通知书为比选人（项目业主）发放给代理机构的中选通知书；

3.6.4 提供比选公告发布之日起的《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的招标代理登记证截图；

3.6.5 中选后项目负责人需持相关证书进行核验。特别提示：严禁使用挂证人员、假资料、假业绩，一经发现将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代理机构比选结果公示中进行公示并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采取行政处罚；

3.6.6 比选文件中有矛盾的地方，以此处要求为准。

4. 申请人参加比选

4.1 凡有意参加比选竞争、符合第3条“申请人资格要求”的，并同意本项目按固定价 万元或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计委计价[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上下浮动 40% 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招标代理机构，请自 2022 年 05 月 08 日 08 时 00 分至 2022 年 05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下载比选文件（详见操作手册）。

4.2 申请人自 2022 年 05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2 年 05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上传比选申请文件（详见操作手册）。

4.3 不收取比选服务费。

5. 随机抽取中选人

5.1 比选人在上传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后，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

5.2 比选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在**代理机构比选系统**中，从资格审查通过的申请人名单中按规定随机抽取1个申请人作为中选人。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比 选 人：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泸州市龙马潭区云台路 68 号龙驰实业集团商业楼 1 楼
邮 编： /
联 系 人：任女士
电 话：19182405220
传 真： /

2022 年 05 月 07 日（上网时间）

注：（1）比选人应对本比选公告不加修改地引用。比选人除在下划线空格处按规定和要求填写外，比选人不得有比选文件规定以外的任何增减或改动。

（2）近三年，是指比选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起前 36 个月。

（3）第 3.1 款、第 3.2 款对申请人和拟任本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要求限定为 0 个的，并不代表申请人没有招标代理业绩，只是申请人的业绩不作为强制性条件。第 3.3 款对申请人的本项目人员要求应符合项目特点。

（4）要求“加盖申请人单位章”的，是指加盖申请人单位（法定名称）章（电子签章）。

（5）比选文件上网后，比选人不得修改比选文件。因特殊情况确需修改的，经原批准部门同意后（若有），发布变更公告，如需终止的发布终止公告。